

新北市政府市場處安全及衛生防護委員會
114年第1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30 日(星期二)上午 10 時

地點：801 會議室

主席：高主席弘儒

記錄：秦書彥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列席人員：

壹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有關本處「公務人員執行職務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自114年7月1日起應辦理事項自我檢核表」(會議資料第1至7頁)一案，謹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依據公務人員執行職務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第5點規定，本委員會應督導本處各項安全及衛生防護措施，前經各單位檢視權責事項後，彙整為本自我檢核表，提本會審議，請委員逐一檢視執行情形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請相關單位將委員所提建議，納入後續辦理之參考，並授權承辦同仁就今日討論事項予以具體執行；本次會議紀錄及檢核表簽奉核准後，於本處網頁公開揭示。

案由二：本處114年「安全衛生防護執行情形調查表」(會議資料第8頁)及「職場霸凌防治執行情形調查表」(會議資料第10頁)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視本處114年度安全及衛生防護事項執行檢核情形填列前開「安全衛生防護執行情形調查表」及「職場霸凌防治執行情形調查表」，提本會確認，並於確認後公開至本處官網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；本次會議調查表簽奉核准後，於本處網頁公開揭示。

貳、臨時動議：

參、散會：上午 10 時 30 分